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在 2024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了职责。现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非独立董事 1 名，分别为干胜道先生、芮斌先生、刘帅先生，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干胜道先生担任。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薛晓良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董事刘帅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后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于胜道（主任委员）、芮斌、刘帅组成。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对相关议案发表专业意见，全年共召开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 次定期会议	2024 年 4 月 18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8. 审议《关于审计委员会监督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的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	2024 年 4 月 27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定期会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会议听取公司内审部门关于公司上半年工作计划及工作汇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定期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听取公司内审部门关于公司第三季度工作计划及工作汇报。 1.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重点围绕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审计工作与计划、风险管理与评估、合规相关案件的审理等重要事项的审议开展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 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报告期内，我们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 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提议

报告期内，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聘任后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等因素，经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决定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

制审计机构。

3. 讨论和沟通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了财务报告的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同时，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在审计中存在其他重大事项。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相关工作资料，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根据监管要求及工作规程，切实履行了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阅工作，并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在内部控制工作上，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对完善公司各级制度流程进行了指导，监督了内控计划的执行情况。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地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在听取了各方意见后，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沟通工作，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参与公司治理，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讨论和审议，为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提供了专业支撑，较好地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2025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进一步加强公司外部审计、内部审计、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合规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